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概要

董事會由八名董事組成，包括四名執行董事、一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負責且擁有一般權力管理及經營本集團的業務。高級管理層包括負責監督本集團的會計及財務事務的財務總監。下表載列有關我們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若干資料：

姓名	年齡	職位	獲委任為 董事／高級 管理層的日期	加入本集團的日期	主要職責	與其他董事及／或 高級管理層的關係
董事						
方俊傑先生	44	董事會主席、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	2025年2月25日	2020年8月20日	負責本集團的整體企業發展，制定及實施業務計劃及戰略，以及監督業務營運的增長及發展	葉女士的配偶
黃俊雄先生， 榮譽勳章	52	執行董事	2025年2月25日	2020年8月20日	負責本集團的整體項目管理，制定整體業務策略，以及監督業務營運	林女士的配偶
葉雅雯女士	42	執行董事	2025年2月25日	2021年6月7日	負責本集團的日常業務管理、公司治理及業務營運管理	方先生的配偶
葉亦楠先生， 太平紳士	46	執行董事	2025年2月25日	2022年4月14日	負責制定業務戰略，並就本集團的政策制定提供指導	無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姓名	年齡	職位	獲委任為 董事／高級 管理層的日期	加入本集團的日期	主要職責	與其他董事及／或 高級管理層的關係
林永瑜女士	51	非執行董事	2025年2月25日	2020年8月20日	負責就本集團的整體公司治理、戰略規劃及業務發展提供指導	黃先生的配偶
邱浩波先生，金紫荊 星章、榮譽勳章、 太平紳士	74	獨立非執行董事	[•]	[•]	負責向董事會提供獨立建議	無
區嘉宏先生，銀紫荊 星章、香港入境事務 卓越獎章、太平紳士	59	獨立非執行董事	[•]	[•]	負責向董事會提供獨立建議	無
梁婉珊女士	55	獨立非執行董事	[•]	[•]	負責向董事會提供獨立建議	無
高級管理層						
陳雅文女士	37	財務總監	2025年5月15日	2021年8月30日	負責監督本集團的會計及財務事務	無
廖勝斌先生	63	項目總監	2026年6月1日	2026年6月1日	負責監督本集團項目的日常營運及員工培訓	無
張永豪先生	63	技術總監	2026年6月1日	2026年6月1日	負責監督本集團保安系統的安裝、保養及技術支援	無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董事

執行董事

方俊傑先生，44歲，於2025年2月25日獲委任為董事，並於2025年5月15日調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董事會主席兼行政總裁。方先生為本集團的創始人之一，亦為本集團控股股東之一。彼負責本集團的整體企業發展，制定及實施業務計劃及戰略，以及監督業務營運的增長及發展。方先生亦為安聯集團、安聯保安、安聯科技及安聯清潔的董事。

方先生擁有逾15年多行業管理經驗。下表載列方先生的工作經歷：

公司／實體名稱	職位	任職期限	職責
TTT Limited	董事	2019年1月至今	監督公司海砂貿易業務營運 ⁽¹⁾
Globalpass Traceability Warehouse (M) Sdn Bhd	董事	2018年7月至今	監督公司馬來西亞至中國的供應鏈及倉庫管理業務的營運
御進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4月至今	監督公司建築、翻新及維修業務的營運
環球通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	2010年12月至2011年6月	監督公司馬來西亞至中國食品貿易業務的營運

附註：

- (1) TTT Limited自2019年10月起停止經營海砂貿易業務。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TTT Limited並無業務營運。

於2020年12月，方先生榮獲香港社會福利署頒發的長期服務獎，以表彰彼長達十年的社區志願服務貢獻。於2018年11月，方先生榮獲民政事務總署署長頒發的嘉許狀，以表彰彼在油尖旺區的社區發展服務及青年發展貢獻。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於2000年，方先生畢業於美國明尼蘇達州克拉拉市麥克雷高中。

方先生現時擔任以下主要職務：

董事會、委員會及理事會名稱	職位	期限
民政事務總署深水埗區防火委員會	委員	2026年4月1日至2028年3月31日
入境事務處青少年領袖團顧問委員會	助理總監	2024年7月1日至2027年6月30日
香港交通安全隊總部辦公室	辦公室長官	2023年4月至今
粵港澳大灣區青年協會	榮譽會長	2018年3月至今
大埔舊墟公立學校法團校董會	成員	2022年9月1日至2026年8月31日
晉峰足球會	榮譽會長	2023年4月至今

方先生亦於2012年10月至2014年5月及2017年10月至2020年10月擔任海泓社區服務協會名譽會長，於2014年4月1日至2020年3月31日擔任香港民政事務總署油尖旺東分區委員會委員，並於2015年4月1日至2021年3月31日擔任油尖旺區青年活動委員會委員。

方先生於以下公司解散前擔任其董事：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	解散前主要業務活動	解散日期	解散方式	解散原因
鉦成機械有限公司	香港	無業務營運	2022年9月30日	註銷	無業務營運

方先生確認，該公司於解散時具有償債能力。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並無因該公司解散而對其提出任何申索，其並不知悉任何針對其提出的威脅或潛在申索且並無任何未決申索及／或負債。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方先生為執行董事葉女士的配偶。

黃俊雄先生，榮譽勳章，52歲，於2025年2月25日獲委任為董事，並於2025年5月15日調任為執行董事。黃先生於2020年8月20日加入本集團，擔任安聯集團總經理。黃先生負責本集團的整體項目管理，制定整體業務策略，以及監督業務營運。

黃先生擁有逾21年金融行業經驗。彼作為持牌代表於2003年4月至2013年11月從事《證券及期貨條例》下第2類(期貨合約交易)受規管活動，於2003年4月至2004年3月從事第5類(就期貨合約提供意見)受規管活動，並於2003年4月至2004年3月從事第9類(提供資產管理)受規管活動。於1990年7月，黃先生在港島民生書院完成中學教育。黃先生於2026年7月1日獲授榮譽勳章。

黃先生於2001年5月至2010年2月擔任群益證券(香港)有限公司銷售經理，於2010年3月至2011年12月擔任創新期貨有限公司商品部營運總監，於2011年12月至2013年9月擔任常滙商品期貨有限公司商品部期貨經紀人，並於2012年5月至2015年3月擔任SFG Management Limited董事。於2015年3月至2021年12月，黃先生擔任新城發展控股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1030)的附屬公司新城晉峰金融集團有限公司董事，負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整體業務管理。黃先生自2013年10月起亦擔任新輝眼鏡(香港)有限公司董事，自2021年7月起擔任中國香港足球總會有限公司(前稱香港足球總會有限公司)董事，並自2024年12月20日起擔任香港黃金交易所有限公司董事。

黃先生於2010年3月至2013年3月擔任駿興(一家持有多家私營公司權益的投資控股公司)董事。有關該等公司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與控股股東的關係—除外業務」一段。

黃先生於2016年9月至2024年2月擔任亞洲富思集團控股有限公司(前稱亞洲雜貨有限公司)(一家股份於聯交所GEM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8413)非執行董事，並於2023年6月至2024年11月擔任環球大通集團有限公司(一家曾於聯交所GEM上市的公司，直至2026年3月16日，股份代號：8063)非執行董事。彼亦自2023年5月起擔任華星控股有限公司(一家股份於聯交所GEM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8237)非執行董事及董事會主席。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黃先生現時擔任以下主要職務：

董事會、委員會及理事會名稱	職位	期限
深水埗區議會	區議員	2024年1月1日至 2027年12月31日
民政事務總署深水埗中南分區委員會	委員	2026年4月1日至 2028年3月31日
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第三屆廣州市從化區委員會	委員	2021年10月至 2026年10月
晉峰足球會	主席	2016年4月至今
深水埔街坊福利事務促進會	副理監事長	2015年1月至今
香港交通安全隊港島及離島總區	區指揮官	2023年4月至今
香港交通安全會	副主席	2026年1月1日至 2026年12月31日
香港童軍總會執行委員會	選任委員	2026年至2027年
九龍城區幼稚園校長會	榮譽會長	2024年10月至 2026年10月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黃先生於以下公司各自解散前擔任其董事：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	停業前主要業務活動	解散日期	解散方式	解散原因
駿昇期貨代理有限公司	香港	無業務營運	2010年9月3日	註銷	無業務營運
明冠實業有限公司	香港	無業務營運	2009年5月29日	註銷	無業務營運
明貿國際有限公司	香港	無業務營運	2004年9月17日	註銷	無業務營運
恒鐸期貨有限公司	香港	無業務營運	2009年11月13日	註銷	無業務營運
Global Success Health Limited	香港	無業務營運	2024年1月12日	撤銷	無業務營運
匯寶來有限公司	香港	無業務營運	2015年10月2日	註銷	無業務營運

黃先生確認，(i)該等公司於解散時具有償債能力；及(ii) Global Success Health Limited在相關時間並無業務營運，且並無對公司註冊處處長發出並於2023年9月1日在憲報刊登有關建議將其名稱從公司登記冊刪除的通知提出任何反對。因此，Global Success Health Limited其後於2024年1月被撤銷註冊。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並無因該等公司解散而對其提出任何申索，其並不知悉任何針對其提出的威脅或潛在申索且並無任何未決申索及／或負債。

黃先生為非執行董事林女士的配偶。

葉雅雯女士，42歲，於2025年2月25日獲委任為董事，並於2025年5月15日調任為執行董事。彼於2021年6月加入本集團，擔任安聯集團總經理，並自2024年1月起擔任安聯集團營運總監，主要負責本集團的日常業務管理、公司治理及業務營運管理。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葉女士擁有逾13年多行業管理經驗。下表載列葉女士的過往工作經歷：

公司／實體名稱	職位	任職期限	職責
安聯機械及汽車服務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10月至今	負責公司的全面發展並監督業務營運
完美旅運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3月至今	負責公司的全面發展並監督業務營運
環球通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	2011年6月至今	負責公司的全面發展並監督業務營運
偉明維修工程有限公司	項目顧問	2020年3月至今	提供設施及車輛修理廠行業諮詢服務
TTT Limited	助理項目經理	2018年12月至2020年2月	為馬來西亞采砂業務提供項目協調服務
Globalpass Traceability Warehouse (M) Sdn Bhd	供應鏈經理	2017年5月至2018年12月	提供馬來西亞至中國內地及香港的跨境供應鏈解決方案

葉女士於2006年10月取得香港城市大學應用日語副文學學士學位，並通過遠程學習的方式於2025年3月取得愛丁堡龍比亞大學工商管理(領導力與創新)碩士文憑。

葉女士為本公司執行董事、董事會主席兼行政總裁方先生的配偶。

葉亦楠先生，*太平紳士*，46歲，於2025年2月25日獲委任為董事，並於2025年5月15日調任為執行董事。葉先生於2022年4月加入本集團，並擔任安聯集團的非執行董事，負責制定業務戰略，並就本集團的政策制定提供指導。

葉先生擁有逾20年管理經驗，曾擔任美國及香港公司的多項管理職務。於2016年9月至2022年4月，葉先生擔任安保工程控股有限公司(一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1627)執行董事。彼亦於2016年9月至2020年2月擔任安保工程控股有限公司的行政總裁，於2016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年4月至2021年8月擔任安保工程有限公司董事，並於2016年7月至2021年8月擔任安保建業有限公司及安保維修有限公司的董事。

葉先生自2026年6月起擔任七元投資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660)的執行董事，該公司的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彼亦自2026年4月起擔任德萊建業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546)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該公司的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葉先生於2002年12月畢業於香港浸會大學，並取得人力資源管理學工商管理學士學位。彼其後於2004年5月取得美國長島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並於2011年8月透過遠程學習進一步取得倫敦大學法律學士學位。

葉先生自2021年7月1日起，根據《太平紳士條例》(香港法例第510章)第3(1)(b)條獲委任為太平紳士。

葉先生現時擔任以下主要職務：

董事會、委員會及理事會名稱	職位	期限
中西區區議會	區議員	2024年1月1日至2027年12月31日
撲滅罪行委員會	委員	2025年7月15日至2027年7月14日
保安局保安及護衛業管理委員會	委員	2026年6月1日至2028年5月31日
保安局禁毒處禁毒常務委員會	委員	2025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民政事務總署中西區防火委員會	委員	2026年4月1日至2028年3月31日
懲教署投訴上訴委員會	非官方委員	2026年7月1日至2028年6月30日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葉先生於以下公司各自解散前擔任其董事：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	停業前主要業務活動	解散日期	解散方式	解散原因
METTLE CONCEPT (HK) LIMITED	香港	無業務營運	2017年2月10日	撤銷	無業務營運

葉先生確認，該等公司於解散時具有償債能力，且在相關時間並無業務營運，亦並無對公司註冊處處長發出並於2016年10月7日在憲報刊登有關建議將其名稱從公司登記冊刪除的通知提出任何反對。因此，METTLE CONCEPT (HK) LIMITED其後於2017年2月被撤銷註冊。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並無因該等公司解散而對其提出任何申索，其並不知悉任何針對其提出的威脅或潛在申索且並無任何未決申索及／或負債。

非執行董事

林永瑜女士，51歲，於2025年2月25日獲委任為董事，並於2025年5月15日調任為非執行董事。林女士為本集團的創始人之一，亦為本集團控股股東之一。彼負責就本集團的整體公司治理、戰略規劃及業務發展提供指導。林女士亦為安聯集團、安聯保安、安聯科技及安聯清潔的董事。

林女士自2013年3月起擔任駿興（一家持有多家私營公司權益的投資控股公司）董事。有關該等公司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與控股股東的關係－除外業務」一段。

林女士於1992年7月在香港四邑商工總會陳南昌紀念中學完成中五教育，並於1993年5月在香港中華基督教青年會完成普通商業文憑課程。

林女士為執行董事黃先生的配偶。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獨立非執行董事

邱浩波先生，金紫荊星章、榮譽勳章、太平紳士，74歲，於2026年[•]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主要負責向董事會提供獨立建議。

邱先生擁有逾40年管理經驗(尤其是社會服務領域)。自1986年2月起，彼擔任香港國際社會服務社行政總裁。自2023年4月起，彼擔任中國波頓集團有限公司(一家股份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3318)獨立非執行董事。於1978年10月至1986年1月，彼任職於香港基督教服務處，主要負責監督該機構各區域分會的社會服務事務。

邱先生於2021年7月獲頒金紫荊星章，於2013年7月獲頒銀紫荊星章，於2006年7月獲頒銅紫荊星章，於2001年7月獲頒榮譽勳章，並自1997年6月起獲委任為太平紳士。

彼於2024年6月獲香港浸會大學頒發「傑出校友獎」，並於2008年9月獲香港浸會大學頒授「榮譽大學院士」。

多年來，邱先生積極投身公共服務，曾擔任多個委員會及董事會成員，包括酒牌局、中央政策組、安老事務委員會、博彩及獎券事務委員會、城市規劃委員會、法律援助服務局、人類生殖科技管理局、監管釋囚委員會、能源諮詢委員會、社會福利諮詢委員會等。於2004年至2011年，彼亦擔任灣仔區區議員。

邱先生於1978年6月加州州立大學薩克拉門托分校取得社會工作碩士學位。彼亦於1997年7月取得北京大學法學學士學位，並於2003年11月取得香港城市大學法學碩士學位。

邱先生於以下公司解散前擔任其董事：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	解散前	解散日期	解散方式	解散原因
		主要業務活動			
偉裕顧問有限公司	香港	無業務營運	2024年4月12日	註銷	無業務營運

邱先生確認，該公司於解散時具有償債能力。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並無因該公司解散而對其提出任何申索，其並不知悉任何針對其提出的威脅或潛在申索且並無任何未決申索及／或負債。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區嘉宏先生，銀紫荊星章、香港入境事務卓越獎章、太平紳士，59歲，於2026年[•]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主要負責向董事會提供獨立建議。

區先生於1988年加入入境事務處。彼於2021年1月獲委任為入境事務處處長，並於2024年7月退休。彼於2020年獲頒香港入境事務卓越獎章，於2023年獲頒銀紫荊星章，並於2024年7月獲委任為太平紳士。

區先生於1988年11月獲香港嶺南學院頒授市場營銷高級文憑，並於1993年11月獲香港理工大學頒授人事管理文憑。彼亦於2005年6月修畢香港中文大學持續進修學院開辦的紀律部隊人員行政專業文憑課程(遙距)－人力資源。

梁婉珊女士，55歲，於2026年[•]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主要負責向董事會提供獨立建議。

梁女士擁有逾18年會計及財務經驗，並擁有豐富的管理經驗。於1998年1月至2009年4月，彼任職於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事務所，具有豐富的審計、企業融資及企業重組經驗。於2009年4月至2011年5月，彼擔任亞洲電視有限公司財務副總裁。於2011年6月至2012年2月，彼擔任金牌大風娛樂有限公司總經理，負責企業策略計劃。於2017年1月至2021年8月，梁女士擔任安保工程控股有限公司(一家股份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1627)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梁女士於1995年5月取得加拿大西門菲莎大學工商管理學學士學位，並於1997年11月取得英國倫敦大學國際管理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梁女士於以下公司解散前擔任其董事：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	解散前	解散日期	解散方式	解散原因
		主要業務活動			
瀚海科創國際有限公司	香港	無業務營運	2026年2月13日	註銷	無業務營運

梁女士確認，該公司於解散時具有償債能力。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並無因該公司解散而對其提出任何申索，其並不知悉任何針對其提出的威脅或潛在申索且並無任何未決申索及／或負債。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董事確認事項

除本文件所披露者外，各董事均就其本身確認：(a)彼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並無於本公司或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其他職位；(b)彼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與本公司任何其他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c)除本文件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C.有關董事及主要股東的進一步資料－1.權益披露」一段所披露者外，彼並無於股份中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的任何權益；(d)彼概無任何直接或間接與本集團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中擁有任何根據GEM上市規則須予披露的權益；及(e)據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概無任何有關董事或高級管理層的其他資料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7.50(2)條須予披露，亦無任何有關彼等委任的其他事項須提請股東垂注。

各董事均確認，彼(i)已於2025年3月或4月取得GEM上市規則第5.02D條所述的法律意見；及(ii)了解彼作為上市發行人董事於GEM上市規則下的義務。

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已確認(i)彼符合GEM上市規則第5.09(1)至(8)條所載的所有獨立性標準；(ii)彼過去或現時概無於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的業務中擁有財務或其他權益，或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根據GEM上市規則並無與本公司任何核心關連人士有任何聯繫；及(iii)並無其他可影響其委任時的獨立性的因素。

高級管理層

陳雅文女士，37歲，於2025年5月15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的財務總監，主要負責監督本集團的會計及財務事務。

陳女士於2021年8月加入本集團，擔任安聯集團的財務經理，並自2024年1月起出任安聯集團的財務總監。彼負責監督財務團隊日常營運，並審核財務報表、預算及預測。

陳女士擁有逾13年會計及財務經驗。於2016年7月至2021年9月，彼擔任新城晉峰金融集團有限公司及其聯屬人士的財務分析師。新城晉峰金融集團有限公司為新城發展控股有限公司（一家股份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1030）的附屬公司。於2014年11月至2016年6月，彼擔任希慎興業有限公司的會計師。於2014年1月至2014年11月，彼在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擔任二級助理，負責審計工作。於2012年1月至2014年1月，彼在國衛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負責審計工作，最後職位為二級會計師。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陳女士於2012年6月取得澳大利亞悉尼大學商業(會計)學士學位，並於2016年2月成為澳大利亞註冊會計師協會正式會員。於2019年6月至2021年9月，彼持牌從事《證券及期貨條例》下第1類(證券交易)、第4類(就證券提供意見)及第9類(提供資產管理)受規管活動。

廖勝斌先生，63歲，於2026年6月1日獲委任為本集團項目總監，主要負責監督本集團項目的日常營運及員工培訓。

廖先生在公共安全領域(包括策略及保安管理)擁有逾30年經驗。彼於1985年12月至2018年6月在香港警務處任職，最後職位為高級警司，並於2019年獲頒香港警察長期服務獎章加敘第三勳扣，以表彰其長期及卓越的服務。於2020年9月至2021年2月，彼出任九龍巴士(1933)有限公司培訓及品質保證部總監，並於2025年9月至2026年5月出任香港珠海學院兼職高級講師。

自2019年2月起，彼亦擔任長天全人教育基金有限公司(根據《稅務條例》第88條獲認可的慈善機構)的董事。自2021年6月起，彼獲委任為香港學術及職業資歷評審局(HKCAAVQ)的專家。彼於1998年透過遠程學習取得英國樸茨茅斯大學警政學理學士(榮譽)學位，並於2002年取得香港大學公共行政碩士學位。

張永豪先生，63歲，於2026年6月1日獲委任為本集團技術總監，主要負責監督本集團保安系統的安裝、保養及技術支援。

張先生在電力工程領域擁有逾20年經驗。彼於2005年至2018年間擔任金豪電業工程有限公司(一間主要從事電力工程的公司)的董事。彼亦自2010年起擔任Ming Kee Company的消防系統及電力顧問，並於2025年6月至2026年5月擔任安聯保安的顧問。

張先生曾在香港多個政府及行業諮詢委員會任職。彼於2018年至2024年擔任機電工程署轄下電氣安全諮詢委員會(負責電氣安全事宜的諮詢機構)委員。彼目前為建造業議會裝飾及維修專責委員會委員，以及香港機電業工會聯合會主席。

彼於2009年透過遠程學習取得桑德蘭大學電機及電子工程學榮譽工程學士學位，於2015年透過遠程學習取得悉尼科技大學工程管理碩士學位，並於2020年取得香港公開大學安全、職業健康及環境管理理學碩士學位。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張先生於以下公司解散前擔任其董事：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	解散前主要業務活動	解散日期	解散方式	解散原因
時富建築工程有限公司	香港	無業務營運	2004年 12月3日	註銷	無業務營運
金豪電業工程有限公司	香港	無業務營運	2018年 8月3日	註銷	無業務營運

張先生確認，該公司於解散時具有償債能力。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並無因該公司解散而對其提出任何申索，其並不知悉任何針對其提出的威脅或潛在申索且並無任何未決申索及／或負債。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集團各高級管理人員於過去三年概無於其他公眾公司（其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擔任董事職務。

公司秘書

袁陞璋先生（「袁先生」），38歲，於2026年[•]獲委任為本公司的公司秘書。彼於法律、會計及合規領域擁有逾10年經驗。

袁先生於2012年8月在新南威爾斯大學取得商學士及法學士學位。袁先生為香港會計師公會註冊會計師。彼曾於兩間大型會計師事務所及一間雙重上市的歐洲跨國醫療保健公司的區域合規辦公室擔任高級及管理職位，並累積審核、會計及企業管治事宜的經驗。於2024年2月1日至2025年5月1日，彼擔任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世紀娛樂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959）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該公司的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袁先生亦曾擔任多家公司的公司秘書及／或授權代表，該等公司的股份於聯交所主板或GEM上市。彼自2023年8月23日起擔任卡姆丹克太陽能系統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712）的公司秘書，自2023年10月30日、2025年5月30日、2025年7月11日及2026年3月31日起分別擔任五穀磨房食品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837）、國恩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121）、鑄帝控股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413）及新華通訊頻媒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309）的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袁先生於以下公司解散前擔任其董事：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	解散前主要業務活動	解散日期	解散方式	解散原因
綠色新能源發展有限公司	香港	無業務營運	2025年 6月13日	註銷	無業務營運
廿二投資有限公司	香港	無業務營運	2025年 6月13日	註銷	無業務營運

袁先生確認，該公司於解散時具有償債能力。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並無因該公司解散而對其提出任何申索，其並不知悉任何針對其提出的威脅或潛在申索且並無任何未決申索及／或負債。

董事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

我們已根據於2026年[•]通過的董事決議案成立審核委員會，並根據GEM上市規則第 5.28至5.33條及企業管治守則第D.3.3及D.3.7段制定其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其中包括)就委任、續聘及罷免外聘審計師向董事會提供提出建議、審閱財務報表及並就財務報告提出重大建議、監督我們的財務申報程序、內部控制、風險管理系統及審核程序以及履行董事會指派的其他職責及責任。

目前，審核委員會成員為梁婉珊女士、邱浩波先生及區嘉宏先生組成，彼等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梁婉珊女士為審核委員會主席，彼具備GEM上市規則第5.05(2)及5.28條規定的合適專業資格。

薪酬委員會

我們已根據於[•]通過的董事決議案成立薪酬委員會，並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34至 5.36條及企業管治守則第E.1.2段制定其書面職權範圍。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審閱及批准管理層的薪酬建議、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待遇向董事會提供建議以及確保概無董事釐定其本人的薪酬。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目前，薪酬委員會成員為區嘉宏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方俊傑先生(執行董事兼董事會主席)、黃俊雄先生(執行董事)、邱浩波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梁婉珊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區嘉宏先生為薪酬委員會主席。

提名委員會

我們已根據於2019年3月29日通過的董事決議案成立提名委員會，並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36A條及企業管治守則第B.3.1段制定其書面職權範圍。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審閱董事會的架構、規模及組成以及挑選提名有關人士出任董事或就此提出建議。

目前，提名委員會成員為方俊傑先生(執行董事兼董事會主席)、黃俊雄先生(執行董事)、邱浩波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區嘉宏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梁婉珊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方俊傑先生為提名委員會主席。

董事會多元化政策

本公司[已採納]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其中載列董事會可實現更高度多元化的方法。提名委員會負責適時審查董事會多元化政策，並審查董事會就董事提名實施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所設定的可衡量目標。於考慮董事提名時，提名委員會將考慮各方面多元化的裨益，包括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種族、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服務年限，以及董事會不時認為屬重要及適用的任何其他因素。我們重視董事會層面的技能及經驗組合均衡，以帶來多元化觀點、見解及挑戰，確保董事會能有效履行職責，並基於本集團核心業務及戰略作出正確決策。

我們的董事會由八名成員組成，其中包括四名執行董事、一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我們的董事在知識、技能及經驗(包括提供保安相關服務、整體業務管理、財務及會計)方面組合均衡。

本公司已採取並將繼續採取措施，以促進本公司各層級(包括但不限於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的性別多元化。董事會目前共有八名成員，其中三名為女性，我們認為董事會的組成符合董事會多元化政策。

提名委員會負責確保董事會成員的多元化。於[編纂]後，提名委員會將不時檢討董事會多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元化政策，以確保其持續有效。提名委員會將在年度企業管治報告中披露審查結果及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或其概要。

合規顧問

我們已根據GEM上市規則第6A.19條委任創陞融資有限公司為合規顧問，任期自[編纂]起至我們就[編纂]後開始的首個完整財政年度的財務業績派發年報當日止。

根據GEM上市規則第6A.23條，我們應就以下情況及時向合規顧問尋求意見：

- 於刊發任何監管公告、通函或財務報告前；
- 於擬進行股份發行及股份回購等可能屬須予公佈或關連交易的交易時；
- 於我們建議動用[編纂]，而方式有別於本文件所詳述者，或我們的業務活動、發展或業績與本文件的任何預測、估計或其他資料存在重大偏差時；及
- 於聯交所就股份的價格或交投量不尋常波動情況向我們作出查詢時。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我們的董事深知，為達致有效的問責性，在本集團的管理架構及內部控制程序中融入良好企業管治元素非常重要。

本公司堅信董事會應由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均衡組成，從而增強董事會的獨立性，使其能夠有效行使獨立判斷。

除偏離企業管治守則第C.2.1條外，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常規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第C.2.1條規定，董事會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職責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擔任。方先生為本集團的行政總裁兼董事會主席。董事會認為，由同一人兼任董事會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職務，可確保本集團在推進長期戰略方面的貫徹領導，並更有效規劃、管理及執行本集團的整體戰略。因此，本公司並未按照企業管治守則第C.2.1段的規定對行政總裁及董事會主席的職務進行分設。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薪酬政策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以薪金、實物利益及與我們表現掛鈎的酌情花紅等方式收取酬金。我們亦補償其因我們不時開展的所有業務及事務或向我們提供服務或執行其與我們業務及營運有關的職能所產生的必然及合理開支。我們會參照(其中包括)同類公司所支付薪金的市場水平、董事各自的職責及我們的表現，定期檢討及釐定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酬金及薪酬組合。

於[編纂]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亦可獲取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及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我們支付予董事的薪酬總額及授予的實物利益分別約為2.4百萬港元、4.4百萬港元及0.7百萬港元。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及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本集團支付予五名最高薪酬人士(包括董事)的薪酬總額(包括基本薪金、津貼、其他福利及退休福利計劃供款)分別約為3.9百萬港元、6.0百萬港元及1.0百萬港元。

除本文件所披露者外，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概無向董事及五名最高薪酬人士支付或應付任何其他薪酬。

根據現行安排，我們預計截至2026年12月31日止年度應付予董事的薪酬總額及彼等可收取的實物利益(不包括酌情花紅)約為1.3百萬港元。於[編纂]後，薪酬委員會將根據董事的表現及市場標準，就董事薪酬向董事提出建議，並由股東批准。因此，於往績記錄期間的過往董事薪酬可能無法反映未來的董事薪酬水平。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概無向董事或五名最高薪酬人士支付而彼等亦無收取任何薪酬，作為吸引彼等加入我們或加入後的獎勵或作為離職補償。於往績記錄期間，概無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薪酬的安排。

有關於往績記錄期間董事薪酬的更多資料以及有關五名最高薪酬人士的資料，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一會計師報告。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已有條件採納]購股權計劃。有關購股權計劃的進一步資料載於本文件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D.購股權計劃」一段。